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 2017 年半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和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发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我们对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公司无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秀萍

李广超

梁子才

\_\_\_\_\_

\_\_\_\_\_

\_\_\_\_\_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